

宜丰县财政局文件 宜丰县教体局

宜财教〔2022〕15号

关于认真做好2022年秋季学期学前教育 幼儿资助工作和下达资金计划的通知

各中心小学、有关幼儿园：

根据《关于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做好2022年学生资助工作的通知》（赣助中心〔2022〕4号）、《宜春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补助资金（学生资助补助）的通知》（宜财教指〔2022〕62号）、《宜春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基础教育专项资金（学前教育资助）的通知》（宜财教指〔2022〕64号）精神，为切实做好2022年秋季学期学前教育幼儿资助工作，解决家庭经济困难儿童入园问题，确保政策落实到位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资助对象

符合入园年龄，在经县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审批设立的公办、公办性质幼儿园及普惠性民办幼儿园（不包括幼儿园内设实验班及其他托儿所、亲子园等）就读，且有正式

学籍的家庭经济困难儿童、烈士子女、孤儿和残疾儿童等。

二、资助标准

学前教育资助标准：400元每人每学期；农村脱贫家庭学生和城镇困难群众家庭学生750元每人每学期。

三、申请条件

1. 农村脱贫家庭学生；
2. 城镇困难群众家庭学生；
3. 父母双亡或一方已故，无任何经济来源；
4. 父母双残或单残，造成家庭经济特别困难；
5. 父母中有弱智或精神不正常，丧失劳动能力，造成家庭经济特别困难；
6. 学生本人残疾，造成家庭经济特别困难；
7. 家庭经济困难的烈士子女和少数民族学生；
8. 父母（或监护人）持有当地政府部门出具的有效低保证明材料（农村特困群众和城市低保户子女）
9. 单亲家庭，家庭经济特别困难；
10. 其他原因造成家庭经济困难。主要包括享受抚恤补助待遇的优抚对象的经济困难家庭、因家庭遭受重大自然灾害造成重大损失，因家庭成员遭受重大疾病或意外伤害，家庭发生重大变故及其他需要资助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等。

四、学前教育资助使用管理

学前教育资助专项资金用于 2022-2023 学年学前教育资助,按学年申请和评定,每学期动态调整并发放。各校要严格按照《宜丰县学前教育资助实施细则》,切实做好学前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儿童资助工作。为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,对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、低保生活保障家庭学生、孤儿、城镇贫困群众家庭子女等七类特殊困难群体给予重点保障;为进一步简化学生资助工作流程,脱贫户家庭学生、边缘易致贫户家庭学生、突发严重困难户家庭学生取消书面申请、评审、公示环节,直接享受相应的资助政策。

各学校按照《宜丰县 2022 年秋季学期学前教育资助人数及金额分配表》(附表一),从本校已认定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库中筛选出资助名单,汇总《宜丰县 2022 年秋季学期学前教育资助信息明细表》(附表三),于 11 月 9 日前将附表三和 1-7 类本县户籍幼儿的申请表(附表二)、第 8 类和 1-7 类外县户籍幼儿家庭经济困难认定表、佐证材料和申请表(附表二)交到县教体局资助中心,同时将附表三和远、近两张公示照片发邮件到学生资助中心邮箱:yfxszz@163.com,教体局将按照《宜丰县 2022 年秋季学期学前教育资助信息明细表》,将资助金直接打入学生或监护人社保卡账户。

各园要将学前教育资助名单予以公示,公示期限不得少于 5 天,并拍照留存。资助金发放后 5 个工作日内各园

要将回执单(秋季联)发放给受助学生家长签字,并做好回执单的回收工作,将回执单及发放名单分年度登记造册,保存5年以上备查。同时将本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信息于11月30日前按要求导入“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学前教育子系统。

各园园长是本园资助工作第一责任人,各园要按照《江西省学生资助工作“十不准”》通知要求,坚决杜绝优亲厚友等微腐败现象发生,确保学生资助工作在阳光下运行。

附表一:宜丰县2022年秋季学期学前教育资助人数及金额分配表

附表二:宜丰县学前教育资助申请表

附表三:宜丰县2022年秋季学期学前教育资助信息明细表

宜丰县财政局



宜丰县教育体育局
2022年10月31日



附表一:

宜丰县2022年秋季学期学前教育资助人数及金额分配表

序号	学校名称	资助人数合计	其中				合计金额	序号	学校名称	资助人数合计	其中				合计金额
			其中脱贫家庭幼儿数	其中城镇困难家庭幼儿	提标部分资助标准	提标部分资助金额					其中脱贫家庭幼儿数	其中城镇困难家庭幼儿	提标部分资助标准	提标部分资助金额	
1	宜丰县幼儿园	7	1		350	350	3150	24	宜丰县小明星幼儿园	8	1		350	350	3550
2	宜丰县第二幼儿园	4	1	1	350	700	2300	25	宜丰县咪咪幼儿园	5	1	1	350	700	2700
3	宜丰县万和翠庭幼儿园	2					800	26	宜丰县新昌镇小飞鸟幼儿园	12	3	1	350	1400	6200
4	宜丰县西雅苑幼儿园	2					800	27	宜丰县花艺幼儿园	3					1200
5	宜丰县东方红幼儿园	4	3	1	350	1400	3000	28	宜丰县新东方幼儿园	6					2400
6	宜丰县桂花幼儿园	6					2400	29	宜丰县城南幼儿园	7	6		350	2100	4900
7	宜丰县育才幼儿园	9		1	350	350	3950	30	宜丰县逸和幼儿园	13	1		350	350	5550
8	宜丰县春晖幼儿园	2					800	31	宜丰县新龙幼儿园	5					2000
9	宜丰县博乐幼儿园	15	2	2	350	1400	7400	32	金领阳光幼儿园	2					800
10	宜丰县金色未来幼儿园	3					1200	33	澄塘镇	16					6400
11	宜丰县爱尚幼儿园	7		1	350	350	3150	34	棠浦镇	10	3		350	1050	5050
12	宜丰县铭都幼儿园	4		1	350	350	1950	35	新庄镇	19	7		350	2450	10050
13	宜丰县金领幼儿园	8	1		350	350	3550	36	花桥乡	7	3		350	1050	3850
14	宜丰县福临新城幼儿园	3	1		350	350	1550	37	同安乡	2					800
15	宜丰县文乐幼儿园	19	1		350	350	7950	38	天宝乡	13	2	1	350	1050	6250
16	宜丰县蓝精灵幼儿园	7	1		350	350	3150	39	潭山镇	27	3		350	1050	11850
17	宜丰县育苗幼儿园	11	2	1	350	1050	5450	40	双峰林场	3	2		350	700	1900
18	宜丰县福娃幼儿园	6					2400	41	黄冈乡	23	5		350	1750	10950
19	宜丰县小天鹅幼儿园	5					2000	42	车上林场	10	2		350	700	4700
20	宜丰县聪明树幼儿园	8					3200	43	芳溪镇	15	4		350	1400	7400
21	宜丰县小博士幼儿园	3	1		350	350	1550	44	石市镇	14	2		350	700	6300
22	宜丰县兰云幼儿园	6		1	350	350	2750	45	桥西乡	3	1		350	350	1550
23	宜丰县蓝天幼儿园	6					2400								
	小计	147	14	9	350	8050	66850		小计	223	46	3	350	17150	106350
合计: 173200元 (其中上级资金148000元, 县级资金25200元, 共资助370人)															

宜丰县学前教育资助申请表

市 _____ 县（市、区） _____ 乡镇（街道办事处） _____

申请基本情况	姓名		性别		民族		一寸照片
	出生年月		入园年月		所在班级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	
	身份证号					申请学年度	
幼儿园基本情况	名称					性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民办
	详细地址						
监护人基本情况	姓名	年龄	性别	与本人关系	工作或学习单位	身份证号	
家庭基本情况	户籍性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城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县镇非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农村			主要收入来源		家庭人口总数
	联系电话				邮编		家庭年收入（元）
	家庭详细地址						
资助卡基本信息	开户银行名称						
	开户银行账号						
	开户银行地址						
申请资助理由	<p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1. 原建档立卡脱贫家庭学生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2. 城镇困难群众家庭学生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3. 父母双亡或一方已故，无任何经济来源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4. 父母双残或单残，造成家庭经济特别困难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5. 父母中有弱智或精神不正常，丧失劳动能力，造成家庭经济特别困难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6. 学生本人残疾，造成家庭经济特别困难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7. 家庭经济困难的烈士子女和少数民族学生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8. 父母（或监护人）持有当地政府部门出具的有效低保证明材料（农村特困群众和城市低保户子女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9. 单亲家庭，家庭经济特别困难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10. 其他原因造成家庭经济困难的，主要包括享受抚恤补助待遇的优抚对象的经济困难家庭、因家庭遭受重大自然灾害造成重大损失，因家庭成员遭受重大疾病或意外伤害，家庭发生重大变故及其他需要资助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等。 </p> <p>请详细说明贫困原因-----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----- 监护人签名： _____ 年 月 日</p>						
幼儿园审核意见							负责人： _____ 公章 年 月 日
县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审核意见							负责人： _____ 公章 年 月 日

说明：1、此表一式两份。一份由幼儿园留存备查；一份供办理相应审批程序使用。
 2、市、县教育局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审核意见栏中，市级幼儿园由市教育局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填写审核意见；县级幼儿园由县教育局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填写审核意见。

宜丰县财政局秘书股

2022年10月31日印发